

《正修通識教育學報》投稿須知

- 一、本刊係為從事通識教育相關教學研究工作者，提供論文發表園地而創辦之學術刊物，舉凡有關人文社會及通識教育等學科之教學、研究、專論或譯稿，均歡迎投稿。
- 二、論文請依照所附〈寫作格式〉撰寫，篇幅以一萬至二萬字為原則，並請附五百字以內之中英文摘要。
- 三、譯稿請先取得翻譯之版權，將原作者姓名、原文題目、出版者、出版日期及頁數，以譯者按語方式附加於譯稿之前。
- 四、來稿請用 Microsoft Word 系統編輯，格式如下：
 - (一)、橫式書寫。
 - (二)、字元：新細明體 12，左右齊行。
 - (三)、版面設定上、下、左、右 3 cm。
 - (四)、請將內文燒錄成光碟並列印稿件三份，以方便進行審查及排版。
 - (五)、注釋編於每頁下方。
 - (六)、引文前空三字，字體為標楷體。
- 五、來稿之正文與中英文摘要為一式三份，請以 A4 紙印出，並將檔案以 word 檔燒錄成光碟片，連同「投稿者基本資料表」及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一併寄至本學報之編輯委員會。
- 六、本學報採雙向匿名審查制度，投稿之正文及中英文摘要中，請勿出現任何個人資料。
- 七、為維護學術論理，請勿一稿多投，如有抄襲、改寫等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況者，由作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八、未依本學報所要求之格式來稿，得由編輯委員會初審後，逕予退稿。
- 九、來稿均由編輯委員會決定論文審查人並送審，審查結果將致函通知作者，並隨函附審查意見書。
- 十、稿件經發表後，作者即獲贈當期學報 1 本及抽印本 5 本。
- 十一、園地公開，歡迎關心及從事通識教育、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之學者專家惠賜稿作。
- 十二、經本學報發表之作品，本學報保有版權，非經本學報允許，不得轉載。
- 十三、本期截稿日期為 103 年 1 月 31 日，訂於 103 年 06 月 30 日發行。
- 十四、來稿請以掛號郵寄至「83347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40 號正修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收」，電話：07-7358800 轉 2759，E-mail：chinese@csu.edu.tw